

证券代码：002234

证券简称：民和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。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方式在烟台市蓬莱区南关路2号附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由监事会主席孙延淼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。

此报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024年度财务决算详细状况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相关财务章节。

此报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，摘要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经认真审核：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2024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-249,127,026.00元；由于公司2024年度亏损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经营，公司决定2024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，主要用于公司日常运营。

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意见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及会计师关于该事项的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。

6、审议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；会计师关于该事项的鉴证报告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